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4-027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稀土集团”）于2024年7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000,000股，增持金额120,636,881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47%。

2、中国稀土集团计划自2024年7月8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4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2024年7月8日增持金额），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

2024年7月8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的通知，中国稀土集团于2024年7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000,000股，增持金额120,636,881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与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中国稀土集团计划自2024年7月8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4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2024年7月8日增持金额），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名称：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截止本次增持实施前，中国稀土集团直接持

有公司股份 157,924,751 股，并通过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稀发展”）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5,228,66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3,153,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5%。截至本公告日，中国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2,924,751 股，并通过中稀发展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5,228,66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8,153,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2%。

3、中国稀土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与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控股集团”）签署《关于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源配置，践行保障国家战略资源安全责任的重要举措，推动中国稀土集团与广晟控股集团开展稀土领域更深层次的合作，促进我国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中国稀土集团拟将其持有公司的 100,587,3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48%）无偿划转给广晟控股集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拟无偿划转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目前，该事项尚在进一步推进中。

4、中国稀土集团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不存在已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情况

2024 年 7 月 8 日，中国稀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增持金额 120,636,881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

本次增持前，中国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7,924,751 股，并通过中稀发展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5,228,66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3,153,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5%。本次增持后，中国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2,924,751 股，并通过中稀发展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5,228,66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8,153,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2%。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与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4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

2024年7月8日增持金额)。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中国稀土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与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4年7月8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进行增持。

6、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承诺事项：中国稀土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不包括前述中国稀土集团拟将持有公司的100,587,368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广晟控股集团事项），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间内完成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稀土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增持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八日